**清远市财政局2020年度财政支出重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第五条）奖励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省高新技术培育入库企业 | | **项目单位** | 清远市科技局 | | |
| **预算金额** | 3510.00万元 | | **评价时段** |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 |
| **评审专家** | 曹建云 | | **评价日期** | 2021年7月 | | |
| **评价机构** | 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一、关键结论** | 1.综合评价结果：得分（**85**），绩效等级（**良**） | | | | | |
| 2.项目绩效概述  （1）项目产出  2019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专利申请数1956件，其中发明专利659件，专利授权数1053件，其中发明专利141件。2020年，全市高企专利申请数2632件，其中发明专利870件，专利授权数2015件，其中发明专利224件。2020年，全市高企专利申请数量较2019年同比增长34.56%，专利授权数同比增长91.36%。  2020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370家，2019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325家，同比增长13.85%。  （2）项目效益  新增8个国家或行业标准。2019年全市高企形成国家或行业标准20个；2020年全市高企形成国家或行业标准28个。新增发表科技论文29篇。2019年全市高企发表科技论文156篇，2020年全市高企发表科技论文188篇。  新增引进外籍专家12名，海外人才16名、博士5名、硕士研究生61名。2019年全市高企引进外籍专家28名、海外人才33名、96博士名、硕士研究生533名；2020年全市高企引进外籍专家40名、海外人才49名、101博士名、硕士研究生594名。  2019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工业总产值8466811.87万元，营业收入9763991.47万元，利润总额为612025.83万元。2020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工业总产值工业总产值9048953.04万元，万元，营业收入9938880.2万元，利润总额为866716.89万元。2020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工业总产值较2019增长了6.88%，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长1.79%。  2019全市高新技术企业税收贡献达272296.77万元，2020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税收贡献达293251.69万元，2020年税收贡献与2019年同比增长了7.7%。  2019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总从业人员109427人，其中新增从业人员29442人，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的11949人。2020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总从业人员115939人，其中新增从业人员26557人，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12918人。2020年全市高企总从业人数较2019年同比增长了5.95%，大专及以上学历的从业人员2020年比2019年同比增长了8.11%。 | | | | | |
| 3.存在问题  （1）项目资金情况  ①部分奖励单位的资金支出率不高。大部分奖励单位已完成支出，但仍存在未支出的情况，如广东鑫统仕集团有限公司、诚展(清远)鞋业有限公司等。  ②项目单位没有提供具体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有待健全。  （2）项目组织情况  ①项目实施的风险管理措施缺乏，没有针对项目开展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如资金不合理合规使用制定风险管理措施。  ②项目实施过程材料不够齐全。一是项目专项资金用于奖励117家企业各30万元，但项目单位没有提供立项合同或相关的材料。也没有提供材料反映对奖励单位的验收检查和跟踪监管。二是项目单位未明确初审、审定、政策兑现等工作阶段的时间安排。从部分奖励单位提供的资料来看，资金实际奖励到位时间为2020年9月，由于项目实施方案本身没有明确该项补助资金申请、发放等各环节工作的时间节点，导致无法根据实际各项工作完成时间判断实施进度是否与计划相符。三是项目单位没有提供对奖励的117家单位的经费支出进行跟进和统计的佐证材料，也没有对未支出资金的后续管理进行说明。  ③项目的管理制度有待加强。项目单位提供了《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实施细则》，对申报条件、奖励标准等进行了规定，但项目单位没有提供工作计划、进度和人员安排等，管理制度保障性不足。  （3）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基础信息表和入库申报表设定的目标较为合理，但指标不全面，没有设定专利产出、论文发表、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产出、经济拉动作用等指标。 | | | | | |
| 4.改进建议  （1）项目资金情况。  ①及时跟进117家企业的经费支出进度并督促尚未支出的企业加快经费使用。  ③提供项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做好资金管理的制度建设。  （2）项目组织情况  ①针对项目开展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如资金不合理合规使用制定风险管理措施。  ②规范实施过程，加强合同建设,提供立项合同和验收材料。  ③加强项目建设前期工作，制定并提供工作计划、进度和人员安排等，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  ④加强项目的后续管理，提供后续的工作计划和监管措施。  （3）项目绩效情况  设定全面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包括专利产出、论文发表、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产出、经济拉动作用等指标。 | | | | | |
| **二、项目概况** | 1.立项背景  为落实《中共清远市委 清远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意见》（清发〔2015〕2号）精神，进一步培育壮大我市高新技术企业队伍，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2020年根据《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清府〔2018〕5号）文件精神，财政部门安排专项奖补资金3510万元。该奖补资金分配方式属于后补助形式，即企业的申报材料经审核、受理后，对新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给予每家一次性奖励30万元。奖励资金主要用于企业的科技创新和奖励企业的高管团队。  2.申报单位及职能  项目申报单位为清远市科技局，项目实施内容符合项目申报单位的职能。  3.预算金额  本年度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总额为3510万元，奖励117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省高新技术培育入库企业。  4.主要内容  对117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省高新技术培育入库企业进行奖励，各奖励30万元。  5.预期目标  通过专项引导资金推动全市高新技术企业集聚及高新技术产业快速发展，到2019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稳定发展到260家以上，在粤东西北地区北排名保持第2的位置。2019年组织申报高新技术企业140家左右，获得认定的高新技术产品增长10%，高新技术企业科技活动经费支出同比增长10%。 | | | | | |
| **三、综合评价过程结果** | 1.资金支出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 支出明细项 | 预算金额 | | 支出金额 | 支出率(%) |
| ①117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省高新技术培育入库企业各奖励30万元 | 3150 | | 3150 | 100 |
| **合计** | 3150 | | 3150 | 100 |
| 结论：  ①根据《关于下达2019-2020年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有关奖励项目的通知》（清科函[2020]37号）、批示的《关于提请审定2019-2020年度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有关奖励项目的请示》、《2019年度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奖励资金分配表》及奖励单位的收款回单及凭证等资料、项目总预算3510万元，实际申请下达资金3510万元，已到位资金351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本项目实际已使用资金3510万元，资金支出率为100%。  ②从奖励单位提供的资料来看，大部分奖励单位已完成支出，但仍存在未支出的情况，如广东鑫统仕集团有限公司、诚展(清远)鞋业有限公司等。 | | | | |
| 2.资金实施管理情况 | （1）资金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①项目单位提供了《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实施细则》其中有资金使用等相关制度规定。  ②部分奖励单位制定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如英德市荣昌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和东强(连州)铜箔有限公司等。  （2）资金管理规范性  项目按《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实施细则》进行拨付和使用，资金管理较为规范。 | | | | |
| 3.项目实施方式 | （1）项目立项合规性  项目单位提供了《关于下达2019-2020年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有关奖励项目的通知》（清科函﹝2020﹞37号、《2019-2020年度“创新十条”有关奖励项目情况说明》等，符合《中共清远市委 清远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意见》（清发〔2015〕2号）和《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清府〔2018〕5号）的文件精神，立项依据充分，立项过程规范。  （2）项目实施计划性  项目单位提供了《关于下达2019-2020年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有关奖励项目的通知》（清科函﹝2020﹞37号），项目主要是按计划奖励117家企业，但项目单位没有提供工作计划、进度和人员安排等，项目计划性有待加强。  （3）项目程序规范性  项目专项资金用于奖励117家企业各30万元，但项目单位没有提供立项合同或相关的材料，也没有针对项目开展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如资金不合理合规使用制定风险管理措施。  （4）项目调整规范性  项目未调整。  （5）项目验收规范性  为了保障项目实施效果，项目单位应该制定相应的验收检查制度对奖励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保证专款专用。 | | | | |
| 4.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 （1）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有效性  ①项目单位提供了《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实施细则》，对申报条件、奖励标准等进行了规定，有一定的制度保障。  ②部分奖励单位制定了管理制度，如英德欧姆智能机械有限公司、英德市宏利皮革有限公司文件等。  （2）项目进度管理有效性  项目单位未明确初审、审定、政策兑现等工作阶段的时间安排。从部分奖励单位提供的资料来看，资金实际奖励到位时间为2020年9月，项目进度有一定的延后。  （3）项目跟踪监督的有效性  项目单位收集了117家企业的相关材料，但是反映被奖励单位的实施过程及绩效的数据并不全面。  （4）后续管理的完善性  项目属于一次性奖励，不涉及项目设备和平台运维。项目单位没有及时统计和梳理117家单位的经费支出情况，也没有对未支出资金的后续管理进行说明。 | | | | |
| 5.项目产出情况 | 2019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专利申请数1956件，其中发明专利659件，专利授权数1053件，其中发明专利141件。2020年，全市高企专利申请数2632件，其中发明专利870件，专利授权数2015件，其中发明专利224件。2020年，全市高企专利申请数量较2019年同比增长34.56%，专利授权数同比增长91.36%。  2020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370家，2019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325家，同比增长13.85%。 | | | | |
| 6.项目效果情况 | 新增8个国家或行业标准。2019年全市高企形成国家或行业标准20个；2020年全市高企形成国家或行业标准28个。新增发表科技论文29篇。2019年全市高企发表科技论文156篇，2020年全市高企发表科技论文188篇。  新增引进外籍专家12名，海外人才16名、博士5名、硕士研究生61名。2019年全市高企引进外籍专家28名、海外人才33名、96博士名、硕士研究生533名；2020年全市高企引进外籍专家40名、海外人才49名、101博士名、硕士研究生594名。  2019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工业总产值8466811.87万元，营业收入9763991.47万元，利润总额为612025.83万元。2020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工业总产值工业总产值9048953.04万元，万元，营业收入9938880.2万元，利润总额为866716.89万元。2020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工业总产值较2019增长了6.88%，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长1.79%。  2019全市高新技术企业税收贡献达272296.77万元，2020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税收贡献达293251.69万元，2020年税收贡献与2019年同比增长了7.7%。  2019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总从业人员109427人，其中新增从业人员29442人，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的11949人。2020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总从业人员115939人，其中新增从业人员26557人，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12918人。2020年全市高企总从业人数较2019年同比增长了5.95%，大专及以上学历的从业人员2020年比2019年同比增长了8.11%。 | | | | |
| 7.自评工作情况 | （1）自评材料提交的及时性  项目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项目自评材料。  （2）自评材料的完整性与质量水平  入库申报表中较多产出和效果指标均未在基础信息表中体现。 | | | | |
| 8.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 （1）绩效目标的完整性  项目基础信息表和入库申报表设定的目标较为合理，但指标不全面，没有设定专利产出、论文发表、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产出、经济拉动作用等指标。  （2）绩效目标的明确性  目标较为明确。 | | | | |